

《食品接触材料 着色剂中盐酸可溶物（锑、砷、钡、镉、铬、铅、汞和硒）的测定》编制说明

（征求意见稿）

一、标准起草的基本情况

本标准制定任务来源于上海市食品接触材料协会沪食接协字[2022]第 04 号的通知《上海市食品接触材料协会关于批准食品接触材料六项检测方法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其中《食品接触材料 着色剂中盐酸可溶物（锑、砷、钡、镉、铬、铅、汞和硒）的测定》团体标准。

2022 年 8 月 27 日收到正式通知并启动项目。

二、标准的重要内容及主要修改情况

本标准适用于食品接触材料用着色剂中盐酸可溶物（锑、砷、钡、镉、铬、铅、汞和硒）的测定。

标准的重要内容包括有：适用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原理、试剂和材料、仪器和设备、分析步骤，分析结果的表述，精密度和其他共九项内容。

三、国内和国际标准情况

我国国家标准 GB 9685-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添加剂使用标准》中，多种添加剂均要求“应符合着色剂纯度要求”，标准对着色剂纯度要求第 1 条规定了：0.1 mol/L 盐酸可溶物检出量占着色剂的质量分数应符合：锑 \leq 0.05%；砷 \leq 0.01%；钡 \leq 0.01%；镉 \leq 0.01%；铬（VI） \leq 0.1%；铅 \leq 0.01%；汞 \leq 0.005%；硒 \leq 0.01%。但目前没有与之相对应的检测方法标准。

Resolution AP(89)1 给出了样品前处理条件，并指出可采用已知方法检测浸泡液中的金属元素。

本标准的制定是弥补了标准的缺失，完善食品相关产品的标准体系，为检测水平的提高和质量监督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